

###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 2008-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31,500,000 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1 月 23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1 月 11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 2006 年 1 月 19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6 年 1 月 23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否安排追加对价:是因尚未触发追加对价的履行条件,因此股东追加对价的安排尚未履行。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有关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事项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有关股东对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做出的特别承诺:
(1)2006 至 2007 年,公司年度净利润以 2005 年为基数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30%。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如公司 2006 年和 2007 年度未实现净利润年均均 30%的复合增长率,或公司 2006 年、2007 年中任意一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以外的审计意见,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将在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应年度报告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加赠送股份,追加赠送股份总额为 120 万股,按照目前流通股股本规模(6000 万股)计算,等同于每 10 股追送 0.2 股。
如在前述股份的承诺期内公司实施再融资计划或发行权证,将不调整追送股份总额。
(2)限售期及期内限制价格
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限售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均须遵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时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持非流通股股份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交易或者转让的价格不低于 8 元/股。
在公司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而导致股份或股东权益变化时,上述设定的最低限制价格(8 元/股)将按以下公式进行除权计算:
派息:P1=P-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1+N);
送股或转增股本并同时派息:P1=(P-D)/(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AK)/(1+K)
三项同时进行:P1=(P-D+AK)/(1+K+N)
P 为除权后的价格,D 为每股派息,N 为送股率或转增率,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 K,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如按规定,不除权的行为除外)
(3)2006 年至 2007 年,三年内公司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提出按照不低于 70%的比率分配当年的可分配利润议案,并对该项议案投赞成票,以保障该议案获得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
2、股东承诺的履行情况:有关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其作出的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是否发生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是
(1)2006 年 8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10 家机构投资者增发发行 6000 万股 A 股,增发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7 亿股;
(2)2006 年 9 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4.05 亿股。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是
2006 年 8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增发发行 6000 万股 A 股,增发后

原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比例由 63.43%变为 49.33%,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持股比例为 22.22%。
2007 年 1 月,因股改产生的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比例由 49.33%变为 40.18%。
2007 年 8 月,因非公开发行股份产生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
目前,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40.18%。
四、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股东申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认为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31,500,000 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1 月 23 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单位: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单位:股)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62,732,600 -31,500,000 131,232,600
2、有限法人配售股份 0 0 0
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62,732,600 -31,500,000 131,232,600
无限售条件 A 股 242,267,400 +31,500,000 273,767,4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42,267,400 +31,500,000 273,767,400
股份总额 406,000,000 0 406,000,000
特此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 2008-02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1 月 11 日以电子传递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在南京市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成员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 2007 年公司董事会组成人员发生变化,现调整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安同良、刘志彪、陈兴汉、江劲松、范业铭组成,由独立董事安同良任主席;审计委员会由王跃莹、陈兴汉、徐益民组成,由独立董事王跃莹任主席;提名和薪酬委员会由刘志彪、陈兴汉、江劲松组成,由独立董事刘志彪任主席;投资者关系工作委员会由陈兴汉、江劲松、范业铭组成,由陈兴汉任主席。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 月 17 日

### 关于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业务提示性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业务的公告》,根据《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申购提示如下:
自 2007 年 9 月 24 日起,本基金暂停接受日常申购业务。在暂停本基金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ost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1 月 17 日

### 关于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业务提示性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发布了《关于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业务的公告》,根据《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申购提示如下:
自 2007 年 9 月 13 日起,本基金暂停接受日常申购业务。在暂停本基金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ost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1 月 17 日

###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08 年 1 月 15 日在北京学院国际大厦会议中心召开。会前,公司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到董事 8 人,委托授权 1 人,姚荣江董事授权汤世生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形成决议如下:
同意公司开展为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元月十五日

###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7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该议案于 2007 年 6 月 7 日经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8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
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书面通知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1 月 13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2008 年 1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通过。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因公司 2008 年 1 月 2 日公开增发了 1,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1000 万股。为此,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14006.2154 万元变更为 15006.2154 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恒盛建设有限公司签署总额为 10250 万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为了加快新型拉线技改项目和高档多彩人造水晶钻技改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拟于近期利用已征土地启动在大洋工业园(高新科技工业园)二期工程建设。该工程主要包括两个技改项目所需的厂房、生产辅助用房、污水处

### 理池及室内外配套工程(不包括室外道路、绿化及动力部分工程)。根据市场定价,该工程的标的总额为 10250 万元。公司拟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解决该工程建设所需的资金。该工程完工后,将有效促进拉线和水晶钻两个技改项目的实施,并进一步提高其产能及经济效益,推动企业的更快发展。 为确保该工程项目建设的高质量、高效,公司通过广泛调研、筛选和充分的对比比价,拟选择浙江恒盛建设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大洋工业园(高新科技工业园)二期工程的建筑施工单位,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相关合同。 浙江恒盛建设有限公司是一家具有住建贰级总承包资质的综合性建筑工程公司。该公司创建于 1996 年 6 月,注册资本为 2,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剑锋,公司住所:临海市府前路与柏叶路西北角。该公司在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控制方面都表现得比较出色,曾获“钱江杯”、“灵江杯”、“括苍杯”优质工程奖以及“浙江省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样板工地”和“台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样板工地金奖”等荣誉,也曾负责公司大洋工业园(高新科技工业园)一期工程建设,工程质量良好。该公司与公司及本公司所属企业、控股股东均无关联关系。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谭素英女士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的议案》。 谭素英女士因工作调动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董事会同意其辞职申请,并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 年 1 月 17 日

###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1 月 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08 年 1 月 15 日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省韶关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 9 名,实际到会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涂传岚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与会 9 名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关于向建设银行申请人民币贷款壹亿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宁支行申请的两年期抵押贷款人民币壹亿壹仟贰佰万元已到期,现提议向该行申请续贷,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期限壹年,并以公司原抵押物提供抵押,广东大顶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二、关于制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现提议董事会制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详细内容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并报下次股东大会批准,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主任委员(召集人):叶伯健; 委员:涂传岚、董端、陈凌、李新祥。 三、关于受让广东明珠药业有限公司所持广东明珠珍珠红药业有限公司股权 416 万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东明珠珍珠红药业有限公司(下称“珍珠红药业”)总股本 496 万元,系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明珠药业有限公司(下称“明珠药业”)控股 83.87%(416 万股)的子公司,为充分发挥珍珠红药业的品牌优势,有利于扶持珍珠红药业做大做强,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特提议受让明珠药业所持珍珠红药业全部股权 416 万股,受让价格参考珍珠红药业 2007 年审计报告中的净资产。并委托两位董事全权办理受让事宜。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警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 A 股股价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涨幅限制且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
● 经问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自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并预计未来两周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 A 股股价于 2008 年 1 月 14 日至 1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涨幅限制且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种情形属于股价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股权转让、资产重组等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2、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 年 1 月 16 日

###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08 年 1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际到董事 7 名,符合《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审议,逐项表决,会议以 7 票全票赞成,做出如下决议:
公司持有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科技”、股票代码:600682)3,442,773 股股份,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1.02%,目前这部分股份属于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鉴于此,公司董事会根据《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期,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金利和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长沙通过挂牌方式取得位于长沙市天心区公号为(2007)04 号的地块,取得总价款为 2.1 亿元。项目出让用地面积 103456.37 平方米,规划地上总建筑面积 234706 平方米,其中住宅 184173 平方米,商业 45532 平方米,公建配套 5388 平方米,地上可售面积 229705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商业居住用地。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七日

###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 年 12 月份,公司实现销售面积 16.36 万平方米,实现销售认购金额 15.56 亿元。
2007 年 1-12 月公司实现销售面积 199.63 万平方米(含北京京泉销售面积 12.39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62.3%;实现销售认购金额 170.41 亿元(含北京京泉销售认购金额 17.22 亿元),同比增长 103.72%。
北京保利取得西局项目一级开发收入 38259 万元。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该简报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七日

###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获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有条件审核通过了本公司公开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起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本次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后续工作及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 月 17 日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换债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已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有条件通过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换债事宜。公司股票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复牌。
承 董 事 会 命
董 事 会 秘 书
陈 革
二 零 零 八 年 一 月 十 七 日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司于日前收到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7】17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股息税前扣除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申请计股息税前扣除事项获得批准。公司 2006 年度计股息税前扣除限额为 25.14 亿元,据此可降低所得税 5.35 亿元。
根据上述通知,公司 2007 年度计股息税前扣除限额,将以 2006 年度计股息税前扣除限额为基数,按照工资总额增长低于经济效益增长前利润、应缴企业所得税增长幅度、职工平均工资增长低于劳动生产率(人均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则计算核定,并允许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具体数额尚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核定。
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3 日发布的《2007 年度业绩快报》已包含上述事项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公司 2007 年 1-12 月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左右。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按照新会计准则调整后)
1、净利润:225,983,778 元
2、每股收益:0.0982 元
三、业绩增长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控制成本,抓住市场机遇,全力推进市场销售,实现了市场销售和经济效益的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提案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接到股东——安徽铜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7.2%股份)“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提案,提议公司董事会下成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要求将以上提案提交本公司 2008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相关提案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提交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会议地点、会议时间、会期及会议的其他议题均不变。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 月 16 日

###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天津市房地产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7,661,69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11%)通知,天津市房地产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885,166 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院北支行,质押期限自 2008 年 1 月 11 日至 2011 年 1 月 10 日止,质押手续已于 2008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七日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编号:临 2008-002
公司于日前收到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7】17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股息税前扣除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申请计股息税前扣除事项获得批准。公司 2006 年度计股息税前扣除限额为 25.14 亿元,据此可降低所得税 5.35 亿元。
根据上述通知,公司 2007 年度计股息税前扣除限额,将以 2006 年度计股息税前扣除限额为基数,按照工资总额增长低于经济效益增长前利润、应缴企业所得税增长幅度、职工平均工资增长低于劳动生产率(人均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则计算核定,并允许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具体数额尚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核定。
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3 日发布的《2007 年度业绩快报》已包含上述事项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证券代码:600192 股票简称:长城电工 编号:2008-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公司 2007 年 1-12 月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左右。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按照新会计准则调整后)
1、净利润:225,983,778 元
2、每股收益:0.0982 元
三、业绩增长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控制成本,抓住市场机遇,全力推进市场销售,实现了市场销售和经济效益的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